



衛生福利部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完善原鄉及離島 醫療照護體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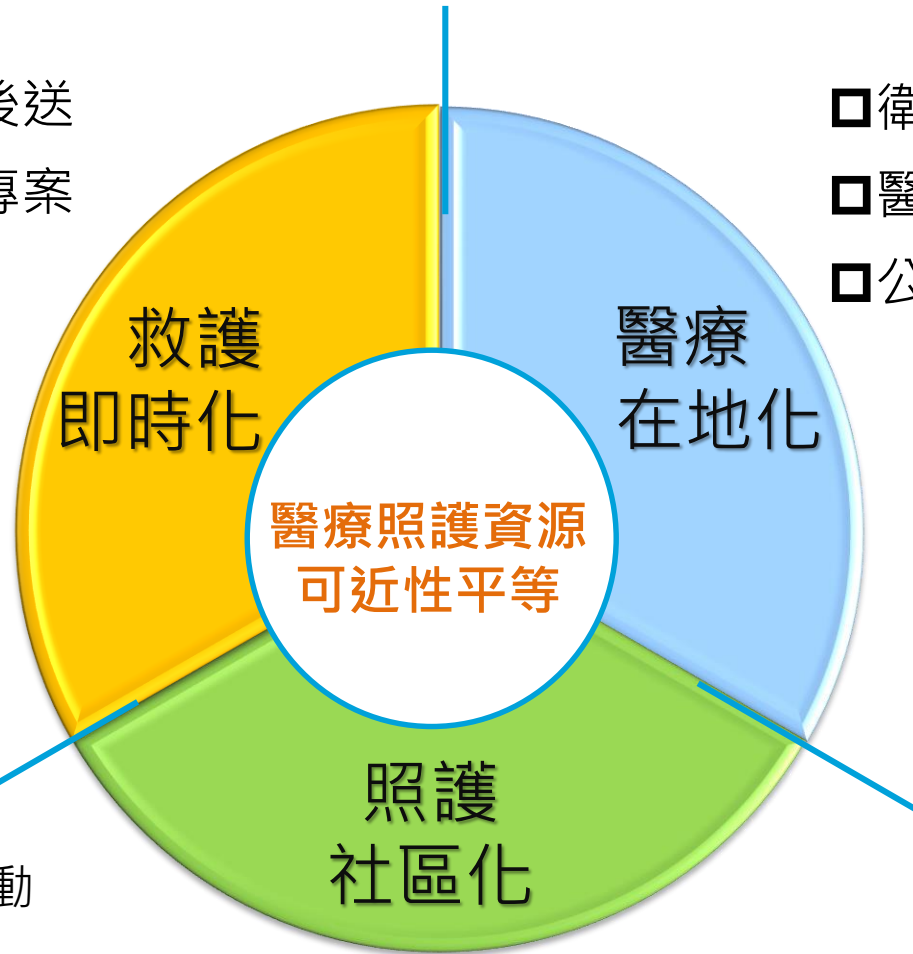
衛生福利部

簡報人 照護司司長 蔡淑鳳



- 空中轉診後送
- 航空駐地專案

- 衛生所重修建
- 醫療設施設備
- 公費生養成留任



- 健康營造計畫
- 醫療整合計畫
- 長照整合計畫

備註：

- 原民長照專章與平台推動
(已於105.12 規劃完成)
- 原民健康白皮書專章
(預計106.07 完成草案)
- 原民健康促進法案推動
(預計107.12 送行政院審議)



全民健康保險偏鄉 醫療照護

全民健康保險偏鄉醫療照護

IDS計畫

(全民健康保險山地離島
地區醫療給付效益
提昇計畫)

- ◆ 導入鄉外醫院資源，於山地離島鄉提供門急診及專科服務醫療診療。
- ◆ 105年額外投入經費約3.8億元、每月專科診次超過1,900診、科別包括家醫科、婦科、復健科、眼科等專科。

西、中、牙醫療 資源不足地區 改善方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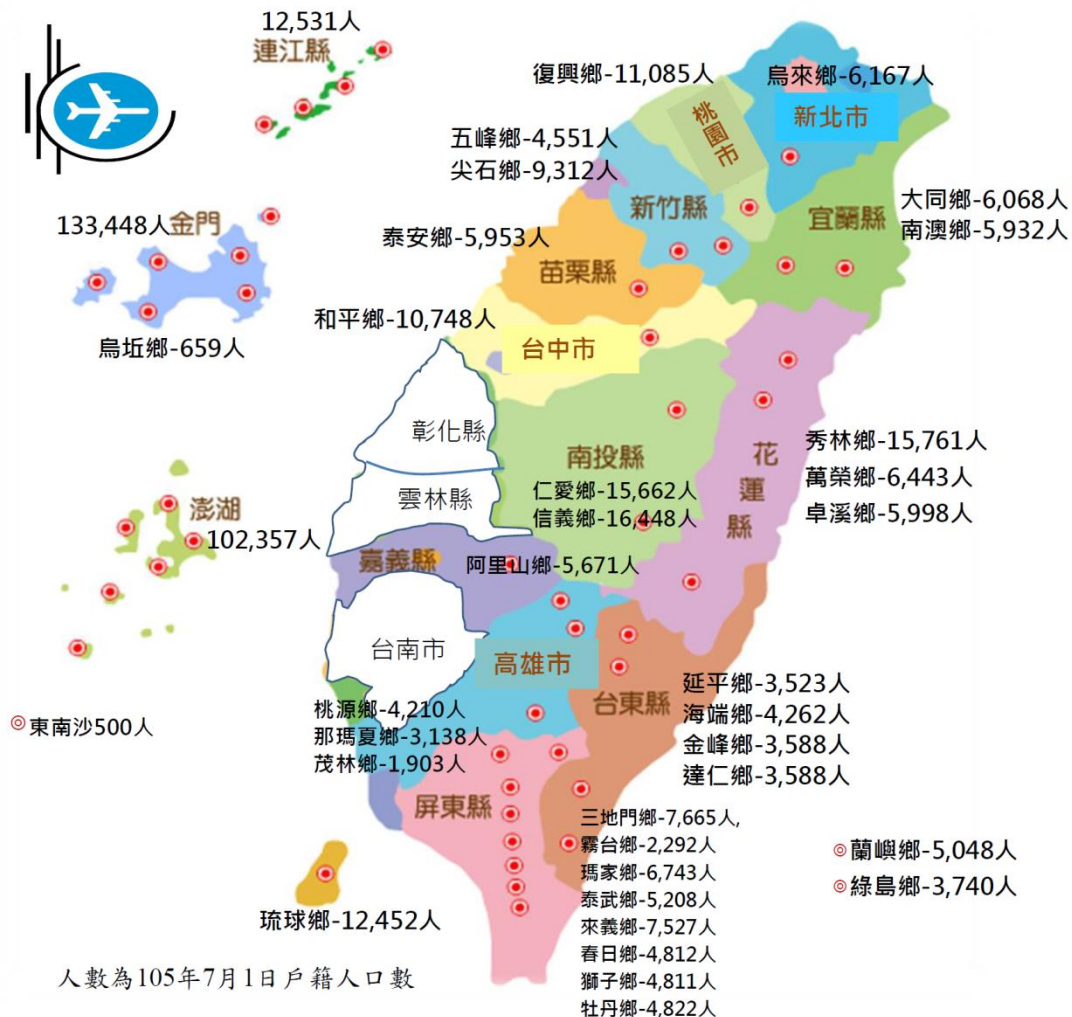
- ◆ 獎勵開業、巡迴醫療補助，以鼓勵醫師到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服務。
- ◆ 105年1-11月服務人次，包含西醫基層192,452人次、醫院支援西醫基層62,251人次、中醫136,653人次、牙醫105,028人次。

醫療資源不足 地區之醫療服務 提升計畫

- ◆ 保障離島地區、山地鄉及健保醫療資源不足區域或鄰近區域之醫院點值，以提供24小時急診等醫療強化服務。
- ◆ 105年符合申請計醫院122家，共85家參與(區域醫院13家、地區醫院72家)。

全民健康保險偏鄉 醫療照護

山地離島地區：50個鄉鎮(另有2個適用地區)、26家特約醫院承作30個計畫





醫中支援及 其他緊急醫療改善計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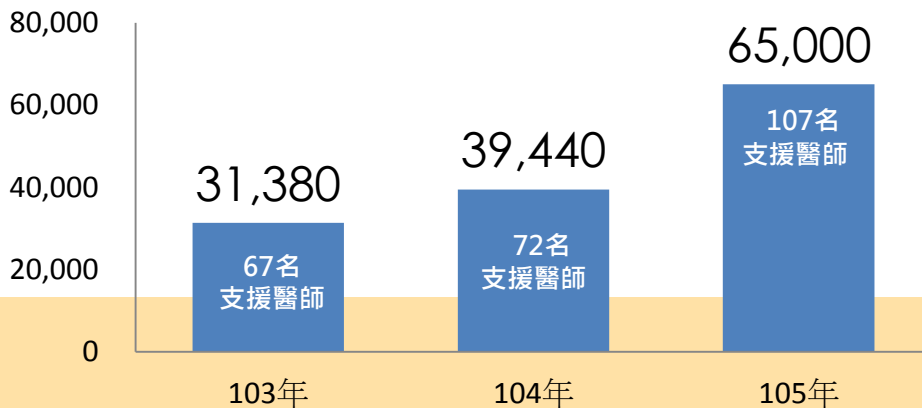
醫學中心支援計畫

- ◆ 由醫學中心支援協助離島及醫療不足地區之醫院。
- ◆ 105-108年:擴大辦理，納入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。由27家醫院輔導**25家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**，達成**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**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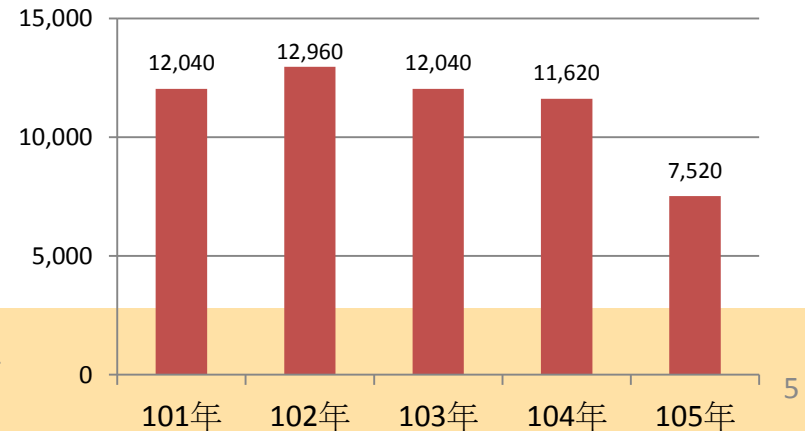
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

- ◆ 設立「**觀光地區急診醫療站**」、「**夜間假日救護站**」與「提升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醫院急診能力」。
- ◆ 105年度共獎勵**14處**可服務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急診病人。
- ◆ 近5年累計共提供約**3.4萬**診次之急診醫療服務，服務急診病人約**67萬**人次，維持偏遠地區**24小時**急診不中斷，保障旅客與在地居民就醫權益與生命安全。

補助經費(萬元)



服務人次



空中緊急醫療轉診機制

- 依據**救護直昇機管理辦法**(緊急醫療救護法第22條訂定)第4條：
「為促進空中救護品質，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應建立空中救護審核機制，必要時並得委託專業團體或機構辦理。」特制定「離島地區緊急空中後送案件標準作業流程」。

